2021年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概况
2.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预算表
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0.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1.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3.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14. 名词解释
15.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概况

主要职能：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是海南省财政厅下属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负责我省彩票市场监督与管理，协助公安等部门稽查打击非法彩票营销活动，督促彩票公益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开展彩票市场调查、预测和分析，研究探索我省彩票市场管理办法，为省政府制定我省彩票市场管理办法和规范市场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做好彩票法规、公益彩票的宣传工作，维护全省彩票市场正常秩序，促进彩票事业健康发展。

第二部分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预算表**（详见附件1）**

第三部分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6.79万元。其中，收入总计306.7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06.79万元；支出总计306.7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06.79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我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6.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49万元，主要是1. 今年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列入人员经费以及在编人员调资增加人员经费支出；2. 公用经费支出有所增加，主要是中心2人参加乡村振兴工作队的生活补贴及往返路费及临时工劳务费等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06.79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2021年预算数为306.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49万元，主要是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人员调资经费支出、乡村振兴工作队人员的生活补贴及往返路费、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三、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54.8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37.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等。

四、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8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82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1%。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我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1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1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省彩票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我中心2021年收支总预算306.79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306.79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306.79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49万元，主要是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人员调资经费支出、乡村振兴工作队人员的生活补贴及往返路费、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八、关于海南省彩票管理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30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4.86万元，占83.07%；项目支出51.93万元，占16.93%。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49万元，主要是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人员调资经费支出、乡村振兴工作队人员的生活补贴及往返路费、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本单位是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我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中心有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1.93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彩票市场监督检查项目，预算安排51.93万元，主要用于全省范围内彩票市场的监督管理，涉及范围：市县彩票市场检查差旅费、交通费；全省彩票宣传活动费用等。

绩效目标是监督管理全省彩票销售过程，规范彩票销售行为，确保公益彩票安全运营，促进彩票市场健康发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